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機密文書解降密作業程序

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5 日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秘字第 0970004280 號函訂定發布

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2 日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秘字第 1030007884C 號函修訂發布名稱;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
主要發	受文者	解密	解降密程序		
文 者		條件	肝许否在疗		
本局發文	機關及個人	無確定用期	一、調案—業務承辦人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調取原機密公文。 二、通知—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處理意見表」(如格式1)及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註銷通知單」(如格式2),送核定後發文。 三、註銷—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紀錄單」(如格式3)(1件1張)並於登記人處簽章,置每件原機密公文首頁,同時將原機密公文機密等級之註記以雙線劃去。 四、歸檔—將已解密之原機密公文送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解除列管,並辦理編目、掃描作業後,歸併一般公文保管。		
本局發文	個人	無確定日期	一、調案—業務承辦人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 員調取原機密公文。 二、註銷—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 銷紀錄單」(1件1張)並於登記人處簽章,置每件原 機密公文首頁,同時將原機密公文機密等級之註記以 雙線劃去。 三、歸檔—便簽通知秘書室或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解除列 管,並辦理編目、掃描作業後,歸併一般公文保管。		
本局發文 或他機關 來 文	機關及個人	確定日期 或 條 件	一、調案—業務承辦人自動檢視,已屆解密日期者,持核 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調取原機密公文。 二、註銷—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 銷紀錄單」(1件1張)並於登記人處簽章,置每件原 機密公文首頁,同時將原機密公文機密等級之註記以 雙線劃去。 三、歸檔—送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解除列管,並辦理編目、 掃描作業後,歸併一般公文保管。		
他機關來 文	本 局	無確定 日 期	一、調案—業務承辦人自動檢視,已達解密條件或業務已 完成可解密者,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		

			mat of the day of the	
			調取原機密公文。	
			二、建議一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	
			銷處理意見表」及「機密文書機密等註銷建議單」(如	
			格式 4),以密件建議來文機關解密,於送核定後發文。	
			三、歸檔—業務單位於未獲來文機關答覆同意解密前,以	
			密件歸檔。	
			四、通知—業務單位於獲得來文機關答復同意解密後,業	
			務承辦人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調取原	
			機密公文(包括前建議單)。並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	
			級變更或註銷處理意見表」送核定。	
			五、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紀錄	
			單」(1件1張)並於登記人處簽章,置每件原機密公	
			文首頁,同時將原機密公文機密等級之註記以雙線劃	
			去。	
			│	
			掃描作業後,歸併一般公文保管。	
			一、調案—業務承辦人自動檢視,已達解密條件或業務已	
			完成可解密者,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	
			調取原機密公文。	
			二、建議一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	
他機關	1. 19	無確定	銷處理意見表」及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註銷建議單」,	
來文	本 局	日期	以密件建議來文機關解密,於送核定後發文。	
			三、歸檔一業務單位於未獲來文機關答覆同意解密前,以	
			密件歸檔。	
			四、通知一來文機關答復不同意時,原機密公文及前發文	
			之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處理意見表」及「機	
			密文書機密等級註銷建議單」以密件歸檔。	
			一、通知-業務單位收到來文機關通知解密時,業務承辦	
			人持核准調案單,向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調取原機密公	
			文,並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處理意見	
			表」送核定。	
他機關	本局	無確定	二、註銷—業務承辦人製作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	
來文	本 局		銷紀錄單」(1件1張)並於登記人處簽章,置每件原	
			機密公文首頁,同時將原機密公文機密等級之註記以	
			雙線劃去。	
			三、送密件檔案管理人員解除列管,並辦理編目、掃描作	
			業後,歸併一般公文保管。	
出明·「機穴子妻機穴竿如綫面式計以唐珊辛目主、「機穴子妻機穴竿如計以汤仁留、「機穴				

說明: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處理意見表」、「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註銷通知單」、「機密 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紀錄單」及「機密文書機密等註銷建議單」請自「公文製作系 統」—「共用稿」中選取使用。